

证券代码：832468

证券简称：向明轴承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通过审阅相关资料，了解了相关情况，我们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一、《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参照同期同类产品的市场公允价格，采用成本加合理利润率的方式确定。经核查，本次关联交易具备合理的商业目的和必要性，交易标的明确，定价依据充分、公允，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输送利益或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向明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余镔、许瑜华

2026 年 4 月 23 日